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1-046号

债券代码：128111

债券简称：中矿转债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中色矿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矿业”）的《关于减持中矿资源股份的告知函》，中色矿业持有本公司股份55,712,34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2623%，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712,343股（其中包括原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520,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50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来源
中色矿业	控股股东	55,712,343	17.2623%	IPO前已发行股份/ 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合计		55,712,343	17.2623%	

注：1、IPO前已发行股份包括该股份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本公告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以公司截至2021年7月20日收盘的总股本322,740,525股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中色矿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712,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1503%。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股份来源：

(1) 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3,1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90%。

(2) 2017年6月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520,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612%。

3、减持原因：自身经营及营运项目需要。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时间：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1)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的，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的相关规定。

(2)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的，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相关规定。

(3) 因“大股东减持其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上市公司股份，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故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原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并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其它相关规定。

6、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情况进行具体决定。

三、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控股股东中色矿业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1、中色矿业在本公司IPO时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作出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色矿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中色矿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

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中色矿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中色矿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中色矿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4) 中色矿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中色矿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2、中色矿业在 2018 年 7 月证监会核准的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

(1) 在本次交易前已经持有中矿资源股份中的 47,358,000 股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60 个月内不减持。

(2) 基于上述锁定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截至本公告日，股东中色矿业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中矿资源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